

---

## 重铸“文明”：比较视野下文明研究的路径与挑战

张力生

---

我的报告主要是关于迈克尔·罗兰（Michael Rowlands）和王斯福（Stephan Feuchtwang）2019年出版的《重铸文明》（Civilisation Recast）这本书。上午梁老师也提到，这两位学者早在十几年前就开始致力于重拾文明概念以及其解释力。这本书的出现与中国渊源很深，不但在内容上以非洲与中国作为比较对象，其中的许多观点也是在跟中国学者，尤其是王铭铭老师的对话和讨论中形成的。2014年2月，罗兰教授发起的伦敦大学研究项目“文明动力学研究中心”（CREDOC）成立，王老师受邀做了开幕式演讲。随后的几年罗兰与王斯福多次来华，王老师也赴伦敦讲学。“重铸”（recast）的概念也在这个过程中正式被提出来了。

“重铸”，显然是为了应对“文明”概念所处的僵局。几位老师上午也谈到，这个局面的形成在很大程度上来自现代人类学关于自身的某种根深蒂固的意识形态焦虑。自20世纪上半叶完成“社会学化”以来，西方人类学普遍排斥受进化论与传播论影响的，带有等级性、精英化以及进步主义色彩的文明叙事，转而以探寻和理解文明的“他者”为己任。这导致在相当长的时间里，有关文明起源、变迁和互动等问题成了历史学与考古学的“专利”。文明变成了一个对应于古代的历史范畴，文明研究变为了关于“古文明”的学问。罗兰和王斯福也致力于克服文明概念当中的“欧

洲中心主义偏见”，但认为问题出在阐释框架上，而跟文明演进与传播的事实无关。与此同时，历史学和考古学在文明研究方面的积累和突破能够且实际上已经对社会科学重新思考文明有所启发，而这种启发是不应当回避的。

因此，两位学者力图“重铸”一种贯通时空和学科边界的文明学，将文明概念从原有的意识形态局限中解放出来，把对于大规模时空转型和长时段历史变迁的关切，重新带回社会科学的视野。为此，两位作者也特别重视来自中国与非洲的“非西方文明体”的经验，试图以比较的视角，重新将文明与当下的议题连接起来。

在本书的前几部分，两位作者为我们勾勒了一部文明概念的思想史。通过对涂尔干、莫斯、汤因比、埃利亚斯、弗洛伊德等关键人物及著述的“批判性与建设性”梳理，他们对“本书中的文明”（第二章）做出了界定。这一理论路径当中，两位学者的地位最为突出：一位是我们今天一直在讨论的莫斯，另一位是路易·杜蒙。

《重铸文明》中的文明论在根本上追随莫斯和涂尔干在《关于“文明”概念的札记》（1913）一书中的观点，认为文明是超越国族边界，延展于广大空间范围的，由多个社会所共有的现象。这种现象产生与变迁的动力，来自不同地方的技艺、巫术、象征、食品、器物、信仰、神话等元素的不停流动和相互借用。在后来的《诸文明：其要素与形式（1929/1930）》中，莫斯将文明定义为“在一定程度上相关联的几个社会所共有的那些社会现象，这些社会通过长期接触、固定的中介或同世系关系而相互关联”。<sup>①</sup>那么，一个文明就是“一个社会大家庭”。关于文明的“超社会性”，王铭铭老师有过集中的论述。

莫斯强调文明作为一个“社会的家庭”，是一个边界模糊、处于不断变动中的松散整合体，而非整体性的整合体。同时，文明也有自身的特性

<sup>①</sup> [法] 马塞尔·莫斯：《诸文明：其要素与形式（1929/1930）》，载 [法] 马塞尔·莫斯、[法] 爱弥尔·涂尔干、[法] 亨利·于贝尔原著，[法] 纳丹·施郎格编选：《论技术、技艺与文明》，蒙养山人译，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0年。

和局限，因此所有的文明都是依靠借用和吸收其他文明来生存，而同时，又是通过排斥“他者”来完成对自己的定义。因此，莫斯强调文明的这种交流和区分，呈现一种一体两面的关系。

罗兰和王斯福特别关注这一点，并由此引申到了他们思想史梳理过程中的第二个关键概念，那就是杜蒙提出的“含括”（encompassment）。这是杜蒙在关于阶序（hierarchy）的论述过程中提出的概念，也就是说对于对反的一种包括，说明阶序并非单纯的二元对立，而是将二元对立含括于一个整体当中，而在这个整体当中形成了差异，从而最终形成一种阶序。罗兰和王斯福认为“含括”是文明的一种非常鲜明的属性，表现为文明也可以含括自身的种种反题。他们承认在文明之中是有中心的，不过文明当中也有非中心，也有内与外、高与低。因为涉及含括和阶序就会出现价值的不对称，他们也认为一个文明体是包括多中心的，或者说多阶序，或者是不同价值体系的融合。

基于此，他们试图对文明进行很多重新界定，都是在我们刚才提到的主要受莫斯和杜蒙的理论影响下的延伸。他们提出了一个相对来说最为简洁和基础的文明定义：“文明是一种有限度的自我型塑（self-fashioning），依据一种含括性的世界观，这个世界观界定了何为人及人的行为，何为人能够感知的范畴，以及内与外的区别。”<sup>①</sup>

在此基础之上，他们提出了一系列的文明概念的特征或原则：

第一，文明的基础是一种趋向（orientation），这种趋向通常是一种含括性的存在的世界（world of being），也是一种自我型塑的意识形态。这种自我型塑也表现为自身的限度，因此，文明往往有中心，尽管也有例外。

第二，含括性往往在一种更高级的存在当中得到理念化，这种更高级的存在由某些特殊物质所表征。

---

<sup>①</sup> Stephan Feuchtwang & Michael Rowlands, *Civilisation Recast: Theoret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9, p. 182.

第三，文明可以是平等主义的，并不是所有不平等的身份差异都意味着等级和阶序。

第四，如果文明是阶序化的，那么其中也存在上升的可能空间以及挑战。

第五，文明是评判性的（evaluative），只要不断提升和完善人的道德和审美境界。

第六，文明也是其内在的自我反思的基础，能够对文明自身的中心，以及其内部的等级和阶序进行批判。<sup>①</sup>

《重塑文明》继承了莫斯以文明超越国族的观点，用文明描述跨越社会和文化的流动与借用，同时也强调其限度。同时，他们吸收了杜蒙的含糊理论来解释文明内部的稳定和张力的，据此思考长期文明变迁的可能。那么这样一种文明概念，到底应当如何被用作进行比较研究的分析范畴呢？在该书接下来的两章，作者用两项具体的研究为我们展现了他们先前所描述的这种绵延的、跨边界的、长时间的、作为“深层历史”的文明动态。我个人认为，本书的第三章和第四章最能体现两位学者在处理大规模时空转型和长时段历史变迁问题上的抱负，这也为他们重新使用文明概念作为一个比较分析框架做了前提性的铺垫。

第三章“食物、物质和献祭的长期传统：解读西亚、南亚和东亚的饮食文化”由罗兰与伦敦大学学院考古学研究所植物考古学家傅稻镰（Dorian Fuller）合著。书中的一幅世界地图所展示的是全新世中期（距今8000至3000年），世界不同地区的人类进入新石器时代，磨制石器、陶器制作，以及以畜牧与耕种为主的农业生产形式开始兴起。柴尔德在《远古东方新探》（*New Light on the most Ancient East*）一书中提出了“新石器革命”说，认为农业这种全新的食物生产方式的出现是新石器时代最重要的特征，标志着人类开始由狩猎采集向定居的农业社会转型，因此，新

---

<sup>①</sup> Stephan Feuchtwang & Michael Rowlands, *Civilisation Recast: Theoret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p. 46.

石器革命也是“农业革命”。

书中指出，包括部分中南美洲、西亚两河流域，这些地方的制陶技术是在农业革命之前出现的。而包括东亚、撒哈拉以南非洲，以及南美的一些地方，在农业革命发生之前，制陶技术已经出现。

这两者有什么区别？制陶技术与农业革命出现的先后顺序，决定了一个地区的人们以何种方式处理谷物。前者，率先掌握制陶技术的文明，更倾向于制作器皿去蒸煮食物；而后者，则形成了研磨谷物并以烘烤为主的加工方式。而在石器时代已经形成的这种规律经过长时间的演化，逐渐形成了“大麦/小麦/面包”与“大米/小米/粥”这两种截然不同的饮食烹饪方式。

不同的饮食烹饪方式也对粮食作物的栽培产生了影响，在我们熟悉的东亚与东南亚饮食文化中，糯稻及其他糯性作物因为更适应蒸煮烹饪和酿酒而流行开来，这些地区稻米的质地越发黏糯。书中指出，糯稻的分布范围不仅包括我国长江、珠江和黄河流域，东北部分地区，还涵盖了日本、朝鲜半岛及东南亚许多国家和地区。这样的饮食习惯对这些地方的文化和习俗产生了深远影响，于是形成了“糯稻文化圈”或“糯文化区”的文化地理空间范围。对黏糯食品的喜好，也融入了祖先祭祀的习俗当中，在节庆中用于供奉和分享。甚至，在距今 4500 年左右的龙山文化时代，当小麦从西亚传入中国时，并没有带来其原有的加工方法，反而经历了本土化过程，融入了中国的饮食体系，形成了与西亚烘烤面包完全不同的更适合煮蒸的面条、馒头传统。

而在近东、北非和地中海沿岸，碾磨类石器的出现比制陶的发明早了一万多年，旧石器时代晚期的狩猎采集者就已经开始对野生谷物进行研磨，制作面团或面糊。因此，在这些农耕先于制陶发生的地区，烘烤成为他们主要的烹饪方式。在烘烤过程中产生的烟雾就变成了他们在仪式活动之中与鬼神或祖先进行交流的主要方式。制陶发明之后，陶器也自然而然地嵌入到这套饮食体系当中，用于烘烤食物和酿制啤酒。

这些考古研究表明,不同文化的“口味”偏好可以追溯到这些地区在新石器时代之前的狩猎和采集社会。这些偏好的形成,很难仅从地理环境资源和营养学角度进行解释,而一定与长时期形成的饮食与身体的关系,以及如何通过饮食维持健康的不同理念和风尚有关。在这一章中,作者试图透过不同文明的饮食体系——作物、技术及物质文化——去理解与其对应的仪式系统和超自然观念之间的关系,也为我们展现了一个跨欧亚和北非的深层历史的对比研究如何可能。

在讨论农业革命之后,第四章“诸新石器性:从非洲到欧亚大陆及更远的地方”,将视线拉到了“城市革命”发生的青铜时代。距今约5000年前,巨型公共建筑先后在美索不达米亚、埃及、印度河流域以及中国华北地区涌现,随之而来的是更大规模的人口聚集,形成了比村庄更加复杂,也更加等级化的城市共同体。柴尔德称这个过程为“城市革命”。英语中的“文明”(civilisation)与拉丁语中的“城市”(civitas)在词源上的联系也说明,城市的出现一直被作为文明崛起的最初迹象之一。柴尔德也认为是城市孕育了文明。因此,自“城市革命”之后,也就有了文野之别。柴尔德将汤姆森的“三期说”与摩尔根提出的蒙昧(savagery)、野蛮(barbarism)和文明(civilisation)三阶段对应,称青铜时代及其之后的社会为“文明”,而没有实现城市化突破的旧石器时代的狩猎采集者为“蒙昧”,新石器时代的食物生产者则为“野蛮”。

而在第四章之中,作者试图为我们勾勒另一种史前文明发生的可能图景。来自同一时期的物质遗存的分布表明,从东南亚岛屿、美拉尼西亚部分地区一直到南亚和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广大区域内,并没有发生城市化的突破,但存在大量的动植物、香料、药材以及稀有珍宝的海上贸易交换网络。其中,既包括“全球化”的稻米、山药、甘蔗、香蕉等食品,还有豆蔻、松香、象牙、玛瑙等被认为有辟邪、疗愈等灵验效力的“贵重物”(prestigious goods)。也就是说,这些物质的流通也传递着不同区域间的信仰与价值观念,仪式、巫术等文化技术,使亚非间的广大区域,成了不

同社会相互沟通影响的“接触地带”。

这些未发生城市革命的地区，长期以来被排除在全球历史的进步话语之外，被判定为在新石器时代停滞不前。然而，这条新石器时代“亚非走廊”的存在使得一系列物质、技术、信仰元素可以在不同的文明复合体之间互相交流而不断多元化，而最初发生城市化的诸文明中心，也正是依靠与这些“落后”的“野蛮之地”间的联系和沟通才出现的。因此，两位作者指出，“文明和野蛮世界的产生是在一种普遍存在的新石器文明中出现的，它存在的时间更长，延展于更广的跨地域范围”。

这条海上的“亚非走廊”，构成了与以城市和庙宇为特征的、扩张性的文明“中心”相对照的一条“文明链”，也是一种新石器时代版本的“全球南方”。这些史前的“全球南方”及其新石器性（Neolithcities）绝非“野蛮之地”的，而无疑拥有自己的文明形式，也构成了一种不同的通往“现代性”的可能路径。

我认为第三、第四章是本书的核心章节。在理论和价值取向上，两位作者旗帜鲜明地追随莫斯-涂尔干式的超社会文明观，批判以往由简单到复杂、从中心到边缘的单一文明尺度。更重要的是，他们用考古证据向我们表明，近代以来的全球史所描述的亚欧与非洲之间的文野之别，实际上来自同一批共通的文明元素的杂糅和互构。这种对于诸文明间深层联系与互动关怀，让重新进行长时段的文明比较研究成为可能。

从第五章“祖先、文明和等级制度：来自非洲的一些比较”，到第六章“中国文明”及第七章“当代中国的文明和作为治理的‘文明’”，两位作者力图将深层历史图景与当下的社会现象及民族志材料联系在一起。这三个章节的内容，是十余年间两位作者与中国及非洲学界接触和讨论的阶段成果，尽管读罢仍有意犹未尽之感，却也为将来进一步的探索指出了方向。

同时，这项工作具有敏锐的现实针对性。在当下中国和非洲的思想景观中，“文明”依然是极为活跃的修辞，并不断被赋予新意义，无论是通过

文化遗产、博物馆，还是更具有“国族主义”色彩的叙述。《重铸文明》一书，也是对这一现象的一种回应。两位学者对于文明的重新界定，对我们考察区域国别问题具有启发意义，能让我们在一国一族的地缘政治版图之上，看到另一幅更生动的文明图景。

（张力生，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助理教授）